

# 評詹京斯著《歷史的再思考》 一書

劉春蘭\*

書名：《歷史的再思考》(Re-Thinking History)

作者：凱斯·詹京斯\*\* (Keith Jenkins)

譯者：賈士蘅

導讀：盧建榮

出版項：台北，麥田出版社，1996年11月初版三刷

## 一、前言

「後現代主義」，這個後現代的修飾辭，首先流行於藝術界，

---

\* 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碩士班研究生

\*\* 凱斯·詹金斯(Keith Jenkins)英國史學家，曾任教於西蘇薩克斯高等教育暨史學方法研究院，現任齊切斯特研究所歷史高級講師，及研究所教育資格檢定(PGCE)史學方法講師。致力於後現代主義史學觀念的探討及歷史教育的發展。著有《論「何謂歷史」：從卡爾和艾爾頓到羅狄與懷特》等書。



特別是建築界：為反對現代主義的藝術形式。後現代建築師拒絕現代主義建築之著重實用、效益和理性的功能，並主張多古怪、歷史性和難以捉摸的形狀和線條。此辭從藝術界傳出後，其意義通常是指對工業和科技生活方式的基本設定之成為現代性的批判。<sup>1</sup>後現代主義者是一群對現代西方文明失望的知識份子。他們否定了馬克思主義與自由人文主義、共產主義與資本主義、和一切想改變的期待。他們堅持所有執政的意識型態基本上都是一樣地想藉科學與真理之名，行控制人民之實。從很多角度來看，後現代主義是一種諷刺的、甚至絕望的世界觀，其極端的形式不容許任何傳統史學的存在。從另一個角度來看，後現代主義對真理、客觀性和歷史提出一些惱人的，但又不可忽視的問題。這些問題特別擊中了十九世紀形成的科學與史學的要害，故科學和史學皆須重新整理和反省過。<sup>2</sup>而後現代主義者對歷史的批判十分積極，特別有關敘述與現代對時間的觀念兩點上。此批判牽連到「歷史消失」的看法，這是後現代想要顛覆歷史時間的附帶發展。<sup>3</sup>而《歷史的再思考》就是一本後現代主義的學者對傳統史學提出的質疑與批判，書裡所提到的問題，將傳統史學攻擊的潰不成軍，其書名是「歷史的再思考」頗有將傳統史學再重新深思、反省的意味。以下首先，先介紹這本書的論點及看法，其次，再對這本書的優、

---

<sup>1</sup> 鄧元忠〈後現代西洋史學發展的反省〉《國史館館刊》18期（民國84年6月）頁34。關於「後現代」一詞的起源問題，還可以參見陳英偉〈溯探後現代主義的源起與流向〉《藝術家》41卷4期，總號245（民國84年10月），頁342-349。文章中提到「根據狄克·海根斯（Dick Higgins）在其《世紀性的辯證法》一書所記述，英國畫家約翰·瓦金斯·雀門（John Watkins Chapman）早在1870年就曾提出『後現代』繪畫一詞，以表達他個人所認為比法國印象派更加前衛、現代的繪畫手法。晚後，魯杜·潘諾滋（Rudolf Pannowitz）於其所著《歐洲文化的危機》（1917）一書中，也曾以後現代一詞描繪當時歐洲社會文化中的虛無主義和價值崩潰現象。」

<sup>2</sup> 同註1，頁35。

<sup>3</sup> 同註1，頁36。



缺點做一簡單的評介，最後，再針對書中的論點，做一探討，並藉此初探後現代史學理論的盲點所在。

## 二、書目大綱與內容介紹

### (一)書目大綱

#### 第一章 歷史是什麼

在理論上

在實踐上

歷史的定義

#### 第二章 論一些問題與答案

論真實

論事實和解釋

論偏見

論神入

論資料與證據

論對語：因果關係等等

歷史學：一門科學或一門藝術

結論

#### 第三章 在後現代世界作歷史

### (二)內容介紹

這本於1991年由英國史家詹金斯出版的《歷史再思考》，是針對卡爾《歷史論集》(What is History)一書而發，認為所論已不



符合新時代的需求，他是藉著卡爾所提的老問題重新作答。<sup>4</sup>不僅如此，書中還對柯靈烏的「一切歷史都是思想史」以及設身處地替古人著想的觀念，加以批評。全書共分三章，第一章是對歷史重新下一個定義。第二章是針對歷史上常爭論的一些問題如事實和解釋、因果關係、歷史是科學還是藝術？等等，從後現代的觀點加以闡釋。第三章則是講在後現代社會中如何做歷史。以下就把本書的觀點、論點介紹如下：

**第一章 歷史是什麼。**作者首先探討歷史在理論上以及在實踐上是什麼，最後再合併理論和實際替歷史做一個定義。作者認為歷史**在理論上**1、歷史和過去是不同的事，歷史乃論述過去，但絕不等於過去。2、如何將“過去—歷史”接合，有三個非常成理論的問題：認識論的領域，方法論的領域，和意識型態的領域。(1) 認識論。所謂認識論，簡單的來說就是我們如何認知事物的領域。作者認為如果可以一舉得到永恆的歷史知識，那麼，將來便不需要寫更多的歷史。這是因為歷史認識論脆弱的緣故。而歷史認識論脆弱的原因：(A)沒有任何歷史學家可以涵蓋並因而尋回過去的所有事實，因為其內容幾乎是無限量的。(B)沒有任何記述可以尋回過去的真实情形，因為，過去已經一去不復返，所以只能向其他的敘述查證，而根本上，並沒有真實的敘述，可以讓我們以它為標準查對所有其他的記述是否正確。(C)不論歷史的可證性有多高，可接受性或可核對性有多廣泛，它仍不免是個人的產物，是歷史學家作為一個敘述者的觀點呈現。(D)史料雖然可以限制歷史家的絕對自由，卻無法真正做到阻止無窮無盡的解釋。(2) 方法論。歷史是一種由歷史學家所建構出自圓其說的論述，而由過去的存在的中並無法導出一種必然的解讀：凝視的方向改變，觀點改變，新的解讀便隨之出現。雖然歷史學家同意有嚴格的標準，但標準

---

<sup>4</sup>凱斯·詹金著《歷史的再思考》，盧建榮導讀（台北市：麥田，民國86年11月1日初版三刷），頁9。



是什麼？所謂的嚴格方法又是什麼？(3)意識型態。歷史從不是為其本身存在，它總是為了某人，意謂是經常被那些受到各種權力關係影響到的人重新製作重新安排，企圖使他們的看法變成正統。可是這些看法應被視為不正統和被排除於具支配性討論的日程之外。爭論就是不斷的發生，而歷史就是在不斷的衝突中鍛鍊而成的。根據以上所述，作者為「歷史在理論上」是什麼的討論下一結論。歷史是理論的，理論是意識型態上的，而意識型態只不過是重要的利害關係。

其次，作者認為歷史**在實踐上**1.他們就是個人立場的立論。2.他們帶著自己認識論上的假定。3.歷史學家在仔細研讀資料時，有各種常規和手續（狹義的說法就是方法）：查對他的來源、立場和真實性、可靠性等等。有了這些方法，史學家可以更正確的“草擬”歷史——製造歷史。4.在從事收集各種用來整理和寫作的資料時，歷史學家穿梭於其他歷史學家已發表的著作和未發表的資料之間。5.在做完研究以後，歷史學家還得把它們寫出來。這便是認識論、方法論和意識型態因素再度開始起作用的地方。6.以上所談的是關於歷史作品的產生。但是，著作也必須有人閱讀和消耗。其間任何文字，當放入別的系统脈落中時，便可具有不同的意義。因此，知識與權力有關，而在社會組織中權力最大的人，則盡其所能散佈與其利害相對而言「正統」的知識。

根據上面所敘述的結果，作者替歷史下一個定義：「歷史是一種移動的、有問題的論述。表面上，它是關於世界的一個面相——過去。它是由一群思想現代化的工作者（在我們的文化中，絕大部分的這些工作者都受薪）所創造。它們在工作中採用互相可以辨認的方式——在認識論、方法論、意識型態和實際操作上適得其所的方式。而它們的作品一旦流傳出來便會一連串的被使用和濫用。這些使用和濫用在邏輯上是無窮的，但在實際上通常與一系列任何時刻都存在的權力基礎相對應，並且沿著一種從支配到



無關緊要的光譜，建構並散佈各種歷史的意義。」

第二章 論一些問題與答案。作者在上一章為歷史下了一個定義後，作者便想嘗試利用這個定義，嘗試回答經常由歷史性質衍生而來的種種基本問題。

(一) 論真實。作者認為真實是一種自我參照的比喻之辭，無法接近可由感官感知的世界。可以傅柯(Michel Foucault)的主張為代表「真理不外於權力...它只藉著多種形式的強制而產生。所謂真理，指的不是『有待發現和接受的許多真理的總體』，而是『許多規則的總體，根據這些規則，真偽被分開，而權力的特殊效應被附著在真理上面』；我們也了解到真理並不是代表真實的那回事，它代表的是關乎真理的地位及其經濟和政治作用的戰鬥。」

(二) 論事實和解釋。作者相信任何的事實要有意義，都需要深埋在解釋性的見解之中，這樣的見解顯然包含事實，但卻不是單純地從事實中無意產生出來的。作者認為歷史學家似乎往往假定：解釋源於始終已在那的事實；真正暫時性和局部性的解釋，才是真實和正確的解釋。例如，在蘇聯，馬列主義的記述是居於中心的位置，英國的中心是布爾喬亞階級，但在蘇聯，它們卻成為邊緣記述。因此，有一個位置特定的中心似乎是錯誤的。所以沒有所謂中心，只有局部性具支配作用的和邊際性的模式，這些模式都是在歷史編纂過程中所構成，必須由歷史編纂的角度來解讀之。所以沒有任何歷史不是為某人所寫的。

(三) 論偏見。1. 首先，作者認為只有在對抗無偏見的事物時，偏見才具有意義。2. 其次，在歷史著作中，偏見最經常出現於經驗論者的歷史，也就是某種特殊類型的歷史。經驗論者的歷史，深信可以客觀性的重建過去。他們所希望的乃是讓事實「為自己說話」。因為這種研究方法在中心具有客觀性，因此偏見在其中具有意義。3. 歷史可以不是經驗論的。歷史可以被視為由群體和階級藉著具歷史為己有而賦予其意義。4. 經驗主義者所謂的一個人可以



藉著審慎的注意「資料怎麼說」而發現偏見並予以消滅的說法，是不成立的，明確表達「資料說」什麼的，是歷史學家。<sup>5</sup>那麼為何偏見一自廣泛為人所使用？作者認為答案是：即使偏見的概念只有是在某些地方是有問題的，研究我們文化的學者卻可能到處都會遇見它。如果要使用偏見和每當在使用偏見時，都應當明確和局部性的使用。在別的地方，由於那些用來構成歷史的事物有不同的建構方式，因此對於真實性這類問題的處理方式也隨之不同。

(四) **論神入**<sup>5</sup>。首先，說明為何作者認為有效的神入是不可能的。其次，作者檢查使得神入研究便得如此重要的各種壓力。而最後，作者提出某些結論性的想法。作者認為之所以無法神入的理由有四。其兩個是哲學上的，兩個是實際上的。(1)由維根斯坦(Wittgenstein)等人在研究我們不可能進入另一個人的思想之中，那個人是我們所熟事的而且就在身邊。他們的研究結論認為不可能，然而歷史學家自來都忽略了此一結論。(2)這又牽涉到第二個哲學問題。歷史學家是帶著它們自己的現代頭腦進入所有過去事件中。由於對過去的詮釋是在現在所做成的，歷史學家不太可能脫除它的現在特質而按照別人的意思接觸別人的過去。除了這些問題之外，神入還有兩項實際的困難有待克服。(3)第一項困難就是，最初使歷史學家可以由歷史的角度想事情的東西如何可以去除，以便他或她可以用過去的觀點思考過去？(4)這又進入了另外一個問題，我們要嘗試和神入克倫威爾(Thomas Cromwell)想要改革都鐸(Tudor)政府的意圖，他所看到的是什麼問題？他對這個情勢的看法為何？於是問題又來了，我們無法直接神入克倫威爾，因為我們是間接（透過艾爾頓）接觸到他，因此，我們主要是神入艾爾頓的而非克倫威爾的思想。因此，根據這些原因，作

---

<sup>5</sup> 「神入」一詞，它的定義是：一個人必須對於古人的處境和觀點有設身處地的感知，以便對於歷史有真正的了解。



者不認為一般所了解的神入是不可能的。不僅如此，作者認為我們之所以神入，不單純是出於認識論和方法論上的理由，而是因為三種不同的壓力：一種是來自學校的壓力，另一種壓力則來自學術的壓力，第三種壓力顯然是意識型態上的。其中第二種壓力，在英國，重重地倚靠在歷史學家柯林烏對歷史的特殊看法（理想主義）。簡言之，柯林烏主張所有的歷史都是思想史。而且認為人類是語言的動物。事物通過語言而賦與意義。但，在不同的社會結構中，在不同的文化中，人們自古至今都說著不同的話。因此，要了解中世紀的農夫或維京人，便需要透過研究所留下來的遺跡去了解他們的談話。所以，對許多的歷史學家來說神入是正當的。但是作者以為還不只是如此。因為神入乃由學校教育所養成，而理想主義需要意識型態予以完成。這種意識型態是自由主義的，而且是彌爾（J. S. Mill）「互惠性自由構想」。若將彌爾自己的想法放進所有人的腦海中（包括中古的農夫和維京人）這是具有諷刺意味的。將過去的人置於我們控制的方法之下，讓他們和我們一樣。這簡直是將時代倒置。而這種想像力的強調正是它被攻擊的弱點。所以不是所有的歷史是過去人的思想史，而是所有的歷史都是歷史家的思想史。

（五）**論資料和證據**。作者認為，過去的證據，如艾爾頓所云，以無法抗拒的力量迫使歷史家允許替它自己說話呢？或是需要歷史學家嚴格的給予明確的表達，把自己的聲音加在證據之上。作者的答案是：1過去的確真實發生。2它的遺跡仍然存在。3不論歷史學家是否找到他們，這些遺跡都在那兒。4當某些這樣的遺跡，備用做某種議論的證明時，才用證據一詞，之前不用。因此，證據——而非遺跡——永遠是歷史學家論述的產物。

（六）**論對語：因果關係等等**。作者認為因果關係的論對語，歷史學家一直在使用，但他們是否能夠十分嚴格的使用他們卻很可疑。所以你如何簡單應付這些問題？作者認為，大致說來，真





正運作的方法是抄襲別人。學歷史的人大致上是學習其它已在這個行業中的人如何玩這個遊戲。因而研究歷史，一般說來，在理論上並不十分嚴格，即使是再嘗試解釋事件何以發生這一類重要問題時也是如此。

**(七) 歷史學：一門科學或一門藝術。**作者認為，歷史不是一門藝術或科學，而是別的，是自成一格的，一場追求真實的世俗和文字遊戲。歷史是科學或藝術的隱喻，反映了權力的分布——這種全歷史隱喻成真。

**第三章 在後現代世界做歷史。**作者在這一章中提到在後現代研究歷史的方法。那後現代歷史研究的方法為何？第一件就是自省的研究方法。作者認為是一個自省的歷史學家的起點。接著想建議：對於隨後的歷史著作，要發展出一種有自我意識的和肯定的立場。最後，第二件有助於實現對歷史問題和做歷史工作的懷疑性和批評性自省辦法的，是選擇一個適合這樣做的內容。因此，在後現代的世界，歷史的脈絡和內容，應該可以說是對於製造後現代本身歷史的一大串方法論上具自省性的研究。

### 三、評介

詹金斯先生的《歷史的再思考》一書，頁數雖然不多，但是論點簡單易懂，立論清晰，而且對於一些傳統問題直接開門見山的提出作者的看法，毫不拖泥帶水，不僅如此，在注釋中還提到一些相關著作，可讓有心的讀者再深入閱讀。可以使讀者在短時間內，對後現代主義有深刻的了解，也可讓我們對史學重新反省和整理。不僅如此，麥田出版社的編輯還在本書的注釋中，對作者提到的一些歷史事件或名詞再加以解釋，爲了讓有些對歷史不是這麼了解的人，也可以閱讀，所以，這本書難易適中，適合初學者來看。可惜的是本書書後並未附有參考書目，若能附上，對



有心想要查閱的讀者來說，會更加方便。而且，內容中所提到的一些問題，作者雖然找到癥結點，但卻點到為止，並未再加以深入剖析，使讀者有意猶未盡之感。雖然如此，這本書是談論有關後現代史學對於傳統的史學提出批判以及質疑之處，並提出他們的看法，所以，筆者還是對書中的部份觀念加以探討，並藉此對後現代史學的學說提出一些問題。

**論真實方面**詹金斯先生認為所謂真理是「有賴於有權利的人使它成真。」(頁98)換句話說所謂的真理是相對的不是絕對的，但是從哲學上來看，以哲學的本質根基，以及其起點，一定是正面的，也就是肯定的，絕不能由否定開始，因為沒有肯定，否定是無法提出，必須有真，才能有不真或假。<sup>6</sup>真理屬於理智的認知，實用這一範疇，在本質上是不屬於理智的本質，而是屬於對人肉體生活有利的事件，它不能否定理智(否定是本質的屬於觀念，觀念是由理智的獲得)。不同的範疇，不能由此否認彼，反之亦然。關於真理是相對或絕對的，後現代的主張是相對的，它們不承認任何東西是絕對的，為此從這些對的認知，也不會是絕對的，所謂的絕對，即不受時空的限制，在有形物來說，沒有不受時空限制的，自然它都不是絕對的，然而由認知而得到對物的觀念，與其正是相同結合，那就是真理，是理智物，不受時空的限制，那麼，自然是絕對了。後現代注意到輕浮弱勢知識或思想，在認知或思想界上，似乎是打開了一個新境界，本身不是壞事，可是由此而反對理智全面化，概括化的認知或思想，那就不對了，知識思想有很多種類，不能以一個而否定多個，這是顯明而常識的真理！<sup>7</sup>

**論事實與解釋及因果關係方面**後現代主義的學者認為所謂的

<sup>6</sup> 趙雅博〈後現代主義的經緯(下)〉《哲學與文化》21卷12期 總號247(民國83.12)頁1082。

<sup>7</sup> 同上，頁1082—1083。



歷史，並非是對過去客觀的描述，而是歷史家按照自己的想法來寫歷史。這又可以牽扯到後結構主義的解構方式。首先談到語言學上面，後現代主義的學者認為真理是透過語言而傳遞給大家，但是語言本身又會受到環境、文化的影響，因此，受到語言的限制是不可能達到真實，所以應該拋棄現在所用的歷史敘述方式，拋棄傳統解釋因果的原因，因為那根本就不是真實。後現代歷史學家想要取代因果解釋和社會理論，而著重事件資料己身的反彈性（self-reflexivity）和文字建構的問題：此即史學家們如何建構他們的本文、如何才能製造真實的幻象、或真實的感覺，能提出對以往事實描述逼真的保障，或有時稱為真實效果的問題上。此立場上含有一層涵義，認為史學家不能真實地捕捉過去，而是像小說家一樣，表現出好像在真實地捕捉。如此說來，過去對真實的追求就會被當今史家製造真實效果的己身反彈性的分析所取消了，過去自認為在追求真理的史學家都是被自己的幻覺所迷惑的人。但是有許多歷史家對此提出他們的不滿，他們認為只有「解構而不建構是不負責任的作法」。<sup>8</sup>若拋開傳統因果解釋的辦法，那麼，有什麼方法可以取代他們？也有人認為，與其想證明現在比過去的史學家要高明而指出他們失敗之處，不如去學習他們如何將這世界看出意義的努力上；與其著重不可能的完全客觀或完全採用因果式的解釋，不如彰顯需要最客觀和可能的解釋，作為推動史學的途徑。此途徑或不是直線地通到將來，但可能協助人類走向一個願意生活其中的社會。歷史敘述不是文學的一支，故其研究重點應該包括政治、社會和知識等理由的考慮。<sup>9</sup>

**論神入方面**作者在書中提到這個問題，主要是針對柯林烏的設身處地的替古人著想而來的。作者在書中認為神入是不可能的。因為神入的主要特徵是見於意識形態。這種意識形態是屬於彌爾

---

<sup>8</sup> 同註1，頁43。

<sup>9</sup> 同註1頁50—51。



式的自由主義。作者質疑在古代這種彌爾式的想法尚未出現，我們就把這種彌爾式的想法放入這些古代人的腦海中，這種做法簡直是將時代倒置。（頁119—120）這個問題，使我想到我國古代有名的兩大思想家莊子與惠施的故事。即莊子有一天在橋上觀看水裡的魚游來游去，便說魚在水裡自由自在，很快樂。此時剛好惠施出現了，聽見莊子的說法，便反問莊子，你又不是魚怎麼知道魚很快樂？莊子聽見了便反問惠施，你又不是我，怎能知道我不知道魚很快樂？這個方法正好用於這個問題上，作者不是柯林烏，怎能知道柯林烏是用彌爾式的自由主義意識型態去設想古人？而正當作者將柯林烏神入的論點解構時，作者所用的不就是神入的方法嗎？若作者將神入這理論加以否定的話，那作者辛苦所建構的理論，也要一並被否決了。另外，作者也提到「過去的人，若以各種古怪的想法想事情，那麼，歷史學家如何能正確的加以想像？」（頁121）作者似乎忽略了輔助學科的運用，只在歷史學本身的範疇，來思考這個問題。現在的歷史學也走向科技整合的方向，有許多問題可以靠輔助科學來解決。像作者所提到的這個問題，我們可以靠心理學的應用加以解決。所以，這根本不是問題。而且，作者在這一部份的最後，還提到「不是『所有的歷史都是過去人思想的歷史』，而是『所有的歷史都是歷史學家思想的歷史』」。（頁122）可是，作者卻忽略歷史的主軸是“時間”，當這些“歷史學家思想的歷史”經過了一段時間之後，後世的學者再研究這些“歷史學家思想的歷史”時，不就是研究“過去人思想的歷史”了嗎？從這裡可以看出，作者寫這一部份的盲點，就是把時間的因素抽離。而所謂的“歷史”除了過去所發生的事情之外，還包括當代人所留下的紀錄（如：書信、日記、文集、實錄、起居注、各種檔案、文件、電報等等）、遺跡、遺物以及歷史學家根據過去資料所寫成的歷史。而作者所提的“歷史”都是指歷史學家根據過去資料所寫成的歷史而言，然後根據這個“歷史”再作



批判。這樣似乎不是全面性的探討，只根據小部份的探討就否定歷史的全部，這一部份應該還要重新斟酌才是。

在後現代世界做歷史方面作者提到在後現代中，歷史研究的方法有兩點，一是自省的研究法，二是選擇一個適合這樣做的內容。(頁155-159)可是，卻沒有具體的提及如何“寫”。作者在本書中批評了傳統史學的史學方法，包括了所謂的“證據”只是歷史學家的論述；因果關係的回溯應該到多遠以前？作者認為具體的方法是抄襲以前的學者；神入，作者認為這是不可行的，也是不可能的；所謂的事實和解釋，也都是歷史學家個人立場與意識型態的問題，也就是看學者如何去製造歷史；連所謂的真實，也是賴於有權力的人使它成真...。若照作者所說的那樣，我們所處的世界沒有一樣是真的，所謂的歷史寫作方法也存在著許多的不可靠，難道按照作者所說的自省研究法、選擇一個適合這樣做的內容。就能得到真正的歷史，或者，這樣製造出來的歷史，會比之前的歷史更好？這些作者都沒有具體說明。這種只有破壞而沒有建設的做法，只會使我們更加無所適從。這也顯示出後現代主義史學理論的嚴重缺點。

#### 四、結論

從上所述，我們可以知道，後現代史學的一些特質，歸納如下：1、歷史感的淡弱。美國の後現代主義學者詹明信(Fredric Jameson)認為，從理論的層次來說，西方當代的社會理論一直建築在深層模式(depth model)之上；只有在深層的結構中，真理才能顯現自己，或是被發掘。但是這種深層模式的思考辦法已在後結構主義中被攻擊的體無完膚。取而代之的則是表面(surface)或是多重表面的模式，所謂的真理的事物都已呈現在沒有深度的表面之上。從文化層面來看，後現代文化乃是一種映象的文化，使得人們對



事物的認知，完全依賴具象式的邏輯；映象也逐漸取代了事物本身，成爲一真實事件。而與這種無深層感接踵而來的就是歷史感的淡薄。歷史變成了一部無法重新播映的電影；人們對於歷史的認識都只是腦海中假想的畫面，與真正的歷史毫無關聯。從此之後時間不再是組織事物的邏輯——取而代之的空間邏輯將歷史安放再同一空間之中。<sup>10</sup>過去不再是什麼傳統了，而只是一堆圖畫。以美國來說，人們對歷史的關係愈來愈沒有切身感；歷史只成了在重大政治性或歷史性節日上人們身上穿的那些古裝。<sup>11</sup>

2、注重“解構”不“建構”。從書中可以看出作者非常強調語言文字上的用法。例如書中的標題“從後現代世界做歷史”強調“做”歷史而非“研究”歷史。此外，從本書中的敘述，也不難發現這種情形。例如：「...當他們會面時，彼此互相詢問的第一個問題往往是：你在做什麼題目？當你在「做」歷史時，你所讀的是具體表現在書籍、期刊等之份內工作。這表示歷史簡直就是存在於圖書館和書架上的。」(頁57)，又如，「...造成了這場辯論的持續不斷，主要是因為卡耳自己有時在他應該保留「資料」(遺跡)一辭的地方，使用「證據」一辭...」(頁125-126)，這顯然受語言學及結構學的影響很大。但是誠如本篇文章前面所敘述的，作者只積極的解構傳統史學，卻無法提出一套合理的代替方法，使人無所適從。就如書中提到李歐塔(J.F.Lyotard)形容現代主義是「『見正許多中心的死亡』和正在展現「對後設敘述的懷疑」」(頁142)但是卻沒有提到後現主義對史學的理論架構，使許多傳統史學家對於後現代的這種態度覺得不滿。

3、多元理論的出現。由於後現代是一種挑戰權威、反中心論

---

<sup>10</sup> 陳光興，〈歷史·理論·政治：詹明信的後現代主義評介〉，《當代》16期(民國76年8月)頁78-79。

<sup>11</sup> 蔡源煌，〈後現代文化問題：訪詹明信(Fredric Jameson)教授〉，《文星》110期(民國76年8月)頁86。



的，因此，原來傳統歷史是偏重於政治、軍事、外交的研究。受後現代主義的影響，現今的歷史研究逐漸偏於社會、經濟、婦女、文化史的研究。如鄧元忠先生在〈後現代西洋史學發展的反省〉一文中所提到的，理論可以同事實不一致因為事實不是獨立的，同時理論可以取自各種來源。此說在鼓勵大膽提出各種新理論和新觀點。後現代史學的論證方式亦是「多元論」的運用。<sup>12</sup>

以上只是對於後現代史學的一些歸納。話雖如此，這本《歷史的再思考》相較於其他後現代理論的書來說，的確是簡單明瞭，是一部相當值得閱讀的書，若是對後現代有興趣的讀者，不妨先從這本書著手，相信一定會帶來意想不到的收穫的。值得大家來參考。

## 五、參考書目

### (一) 專書

1. 朱耀偉，《後東方主義——中西文化批評論述策略》（台北縣：駱駝，民國83年一版）。
2. 廖炳惠，《回顧現代：後現代與後殖民論文集》（台北市：麥田，民國83年初版）。

### (二) 期刊論文

1. 蔡源煌，〈後現代文化問題：訪詹明信(Fredric Jameson)教授〉，《文星》110期，民國76年8月，頁86。

---

<sup>12</sup> 同註1，頁58。



2. 陳光興，〈歷史·理論·政治：詹明信的後現代主義評介〉，《當代》16期，民國76年8月，頁78—79。
3. 趙雅博，〈後現代主義的經緯（下）〉，《哲學與文化》21卷12期，總號247，民國83年12月，頁1068—1093。
4. 趙雅博，〈後現代主義的經緯（中）〉，《哲學與文化》21卷11期，總號246，民國83年11月，頁977—993。
5. 趙雅博，〈後現代主義的經緯（上）〉，《哲學與文化》21卷10期，總號245，民國83年10月，頁892—903。
6. 鄧元忠，〈後現代西洋史學發展的反省〉，《國史館館刊》18期，民國84年6月，頁33—58。
7. 陳英偉，〈溯探後現代主義的源起與流向〉，《藝術家》，41卷4期，總號245，民國84年10月，頁342—349。
8. 趙毅衡，〈文化批判與後現代主義理論〉，《二十一世紀》31期，民國84年10月，頁147—151。
9. 陳長房，〈典範的輪替——從現代到後現代〉，《幼獅文藝》80卷2期，總號488，民國83年8月，頁46—53。
10. Huyssen, Andreas, 郭菀玲譯，〈後現代導圖〉，《中外文學》24卷2期，總號278，民國84年7月，頁15—41。
11. 蔡源煌，〈後現代的困惑〉，《聯合文學》5卷11期，總號59，民國78年9月，頁12—17。
12. Lyotard, Jean-Francois, 黃宗慧譯，〈後現代狀況〉，《中外文學》24卷7期，總號283（民國84年12月），頁5—18。

